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287號

承辦人：許如玉

電話：03-9322634分機1235

電子郵件：saranahsu@mail.l.e-land.gov.tw

260

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05002272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台裕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1案，惠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衛生局105年9月30日新縣衛食藥字第1055009704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鹽酸普魯卡因腎上腺注射液（衛署藥製字第013982號）」、「台裕」賜爾康錠10毫克（衛署藥製字第049371號）」、「台裕」鎮舒胃錠5毫克（衛署藥製字第049463號）」、「台裕」癒舒痛膠囊（衛署藥製字第049528號）」許可證共4件，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
- 三、為確保民眾消費權益，請轉知所屬會員，該市售藥品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三十七條規定辦理，業者應立即通知醫療機構、藥局及藥商，並自藥品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回收市售品，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市)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始得販售。

正本：宜蘭縣醫師公會、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劉建廷

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執行

